藥材舖與店

李憶著

文化經緯

我喜歡藥材舖，空氣中永遠瀰漫着一種淡淡的香氣。那是我小時候最常去的地方。常去，是因爲那裡好玩？其實也不盡然。雖然對藥材舖裡的那些奇奇怪怪的藥材很是好奇，可舖裡的大人們從不讓我們碰。記得有一次，忽然下起傾盆大雨，老闆連同夥計一起衝出去搶救晾曬着的藥材，可一時間也沒來得及全部收回來，眼看就快要被雨淋濕了，我和老闆的女兒也趕緊衝出去幫忙。當我捧着一大筲箕藥材往回跑時不知踩到什麼，腳一滑，摔了個大跤，筲箕倒扣在雨水中，藥材全濕了。我怕得要命，出乎意料之外，竟然沒有人罵我，倒是後來聽到母親對老闆說：「眞不好意思，我賠你吧。」老闆連忙說，「別，別，別，她是給我幫忙。」母親又說：「幫什麼忙呀，給你添亂就眞。以後不要讓她進你的店，阻礙你做生意多不好啊。」這件事之後，我還是照樣去藥材舖，老闆也沒表示不歡迎。

回想起來，老闆應該是爲了他的女兒。老闆的老婆早死了，若沒有人跟他女兒玩，她就會去纏他，一會要這，一會要那。我總聽到老闆說：「去去，去玩！」

去玩？我們能「玩」什麼？其實也沒什麼可玩的。充其量是蹲在太陽底下「看」，看什麼呢？看各種各樣昆蟲的屍體；在空中飛翔的，在陸地上跑的，在水中游的，眞不相信這些都能入藥。且時不時就得拿出去放在太陽底下曬。

從中我學到好些藥材的名稱，譬如因我摔跤而散落到雨水中的那一大筲箕藥材，叫北芪。北芪的「芪」，是個冷僻字。要不是小時候有過這段經歷，一定不懂得讀這個字，並且最有可能會讀作mu。而芪讀音qi，似乎有點不靠譜，感覺不到表意上有聯繫。

那是以前小鎮上的藥材舖。現在改舖爲店，不少藥材店已經開到大型的購物中心裡去了。有時Shopping到累了，我會進去轉轉。不一定要買什麼，就隨意看看。可這一看，才發覺現在的藥材店已經不是以前的那種光景了。小時候蹲着看上老半天的不外是些蛤蟆、蟑螂、蟬衣、海馬之類的。如今所見已非昆蟲類，而是飛禽走獸；有風乾的也有泡在藥酒裡的，或全屍或四肢不全或身首分家或被解剖取出某種器官製成「藥材」。光是「鞭」，就已五花八門，看得我眼花繚亂。

神農氏是百草之王，他發現百草皆可入藥。過程雖經千錘百煉，也不至於複雜至此——是誰先發現百獸之體可入藥？不僅「以形補形」，還可「以毒攻毒」呢！

以「鞭」之形補形，怪誕而荒淫。以此思路延伸，吃下豬腦豈不成了人頭豬腦？以形補形之所以流傳得這麼久遠，且傳遍家家戶戶，想必是腦子一經思考，就被先存的概念給壓殺了。

說到以毒攻毒類，店員給我介紹的是猴棗。說這東西是猴子的癌腫瘤，取下曬乾即可以入藥——是爲以毒攻毒，我相信他沒吹牛。這世上什麼事都有，無論如何，我們都得允許多元的存在。更何況是在繁雜無垠的藥材世界裡呢。只是櫃枱後面那做成一格一格有着無數個小抽屜的「百子櫃」沒有了，不免有點惆悵。還有連那把小巧玲瓏的「戥子」銀秤也已走進歷史的煙塵……那是小時候給我最多幻想的東西，總夢想自己能擁有一把。

在鳥語花香中漫步

段懷清

如是我見

看過兩則有關徵地拆遷的報道。一則是有關杭州的。說的是杭州城郊的農民，因爲城市發展，徵用了他們的土地。農民因爲巨額補償金而一夜暴富。結果其中有的人不知道如何自處，拿着補償金去賭博甚至吸毒，最終補償金耗盡，應了一篇宋話本或擬話本中的那種市井「酒色財氣」一類的故事。另一則是關於英國的。說的是英國某地一農場主，拒絕了開發商開出的天價購買其農場的「發盤」，理由很簡單，他喜歡這種自然的生活。在他看來，如果他將這片農場高價賣給了土地開發商，固然他獲得了巨額錢財，但這片自然農場也就從此消失了，跟着一起消失的，還有他所習慣並喜歡的這種自然的生活方式。

當然這兩則跟土地有關的故事，只是兩個不同文化語境中的「土地故事」而已，並不能夠說明更多。但其中有些東西，確是可以稍微展開些來談談的。對於錢財，人性中都有難以拒絕的慾望——英國那位農場主並沒有說錢財非其所欲，但他注意到了錢財之外還有其他的東西，而這些所謂其他的東西，並不是他願意捨棄的，甚至是他樂於珍惜的。這一點，則是那位英國農場主不同於杭州郊區農民的地方——在錢財與自己的生活方式之間的「掙扎」乃至斷然取捨，最終成爲兩種價值觀、兩種生活方式以及兩種生活境界的分野。

最近到波士頓城裡去，路過查爾斯街。此街之前未能來過。在一家出售舊書及舊明信片的小店裡，發現一本一九三〇年出版的《波士頓休閒》（Recreation in and about Boston），書版爲掌中書形式，品相亦好，更關鍵的是其中的內容亦喜歡——作者大多爲當時美國一些知名建築師、鳥類學家、森林學家、地質學家甚至社會倫理學者，還有的甚至爲全美「寓教於樂」社團組織的領導人等。其中一位竟然還是哈佛大學藝術博物館的館長，另一位則是哈佛音樂與教育學院的講師。總之，這是一個與自然生態環境以及高雅藝術以及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有關的職業人士群體。有這樣的一個作者群體所撰寫完成的一部與「休閒」有關的著述，尚未開卷，已經足以令人嚮往了。

而我翻開之後，看到的第一行字，竟然是Bird and Flower Walks，我將其譯爲「在鳥語花香中漫步」，作者F．阿倫，乃新英格蘭地區鳥類俱樂部聯合會主席。在這篇短文中，阿倫特別介紹了在新英格蘭地區一項具有悠久傳統的「運動」項目——自然漫步（nature walk）。說是悠久傳統，其實一點也沒有誇張，遠的不說，僅僅十九世紀上半期距離波士頓不遠的康科德小鎮，就聚居了多位在美國文學史上佔據顯赫地位的作家，其中的梭羅，就以其「自然漫步」以及「自然獨居」而吸引了衆多後來者的關注。梭羅也開創了一個作家在自己的文字世界之外，還用一種生活方式吸引了後來者的傳統。除了梭羅，還有艾默生、惠特曼等，都莫不如此。

阿倫說，在那種非競爭性且又有相當吸引力的運動之中，有一項運動在年輕時具有很強吸引力，但隨着年齡的漸漸老去而失去了一些最初的吸引力，這項運動就是「自然漫步」。之所以將其稱之爲「運動」，是因爲並非所有的自然漫步者都具有科學考察的傾向或愛好，僅僅只是陶醉於大自然的「鳥語花香」之中而已，或者說喜歡在這種自然的環境之中的無所事事，就跟這種大自然裡的鳥語花香一樣——沒有目的，就那樣地「鳥語花香」。

經過了一個正常卻又漫長的冬季，波士頓今年的春天似乎是姍姍來遲。但一旦春天到了，波士頓的春天的魅力，也似乎一下子就展現了出來。沒有比「鳥語花香」更合適的詞語，來描述這裡的春天了，還有春天的生機和活力。在這裡，春天是鳥和花的季節，也是鳥和花的世界，而人，則成了鳥語花香世界裡的漫步者。而如果從梭羅有意識地自然漫步並有意識地描寫瓦爾登湖、描寫美瑞馬克河以及康科德河上的一周之時，到《波士頓休閒》一書出版的一九三〇年，再到今天波士頓公園裡草坪、水池、樹林間的鳥語花香，美國人不僅守住了這片自然環境，更守住了這種自然的生活方式。相信這也是他們所習慣並喜歡的生活方式。

陶耳杯：曹植悲劇人生

黃　元

文史叢譚

山東省東阿縣魚山西麓的荒煙蔓草間，有一處少人問津的寂寞冷落的墓塋。考古人員根據無可辯駁的確鑿史料，確認墓主人是中國文學史上英年早逝的天才詩人曹植。墓中陪葬品多爲一些陶製品，包括數十隻陶耳杯在內，少數幾件玉器，亦非稀世珍品。

貴爲曹魏皇族成員，又是名滿天下大文學家的曹植，身後竟是如此荒涼寂寞，令人唏噓感慨不已。曹植墓的簡陋，固然與三國時代薄葬的社會風氣有關，但還是不由人從「煮豆燃豆萁，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那首膾炙人口的「七步詩」，生發對曹植悲劇人生際遇的無限感嘆。

曹植（一九二——二三二年）無疑是漢魏之際最有才華的詩人了。「年十餘歲」，即「出言爲論，下筆成章」；十八歲時，「銅雀台新成，太祖悉將諸子登台，使各爲賦。植援筆立成，可觀，太祖甚異之」。成年之後，更是文思如江河奔湧、一瀉千里：《白馬篇》《野田黃雀行》《贈白馬王彪》諸篇，落筆風生，《洛神賦》成，京城爲之紙貴。同爲當時大文豪的曹操，自慚才氣不如兒子，認爲曹植是「兒中最可定大事」者，甚至一度萌生立植爲太子的念頭。天下名流簇擁於曹植周圍，群尊這位晚輩爲文壇領袖，呈現於曹植面前的，是一條金光閃爍的康莊大道，等待他「仰手接飛猱，俯身散馬蹄」（《白馬篇》）。

對自己才學十分自負的南朝・宋文學家謝靈運這樣評價曹植：「天下才有一石，曹子建獨佔八斗，我得一斗，天下共分一斗。」謝靈運之評，未免失之偏頗。清初傑出詩人王士禎評曹植：「論漢魏以來二千年間詩家，堪稱『仙才』者，曹植李白蘇軾三人耳。」（《帶經堂詩話》）此論至爲確當。

生長於帝王之家的曹植，無法抵禦權力的誘惑，卻又並不諳熟此中之規則，無法逃脫權力的網羅。作爲一個缺乏處世經驗的年輕詩人，曹植顯然不擅波譎雲詭的政治鬥爭，他所擁有的，是敏感的心靈與華麗的辭章；而於爾虞我詐、勾心鬥角之道，顯得捉襟見肘。曹植很快從雲端墜落人世，失去了父王的歡心，從而也失去了原本屬於他的皇位，而且飽嘗兄弟鬩牆、骨肉相殘之苦。

曹植之失去曹操的信任，與其縱酒任性不無關係。「植任性而行，不自雕勵，飲酒不節」（《三國誌・陳思王植傳》），甚至在行軍打仗之際居然還飲酒過度，以致延誤軍機。曹操再怎麼疼愛這個兒子，恐怕也不放心將天下交付於他了。而曹丕卻善於玩弄權術：魏王出征，曹丕、曹植「並送路側」。「植稱述功德，發言有章，左右屬目」；「（丕）泣而拜，王及左右咸唏噓，於是皆以植辭多華而誠心不及也」（《三國誌・吳質傳》）。《三國誌・陳思王植傳》更認定曹丕就是靠了權術而得以立嗣的：「文帝御之以術，矯情自飾，宮人左右，並爲之說，故遂定爲嗣。」

縱情飲酒其實是魏晉時代的普遍社會風尚。在催生典型亂世文學的魏晉南北朝時代，作家們輾轉、掙扎於無盡的戰亂與改朝換代之中。透過戰爭，敏感的文人們感受到人生之短促、生命之脆弱、命運之難卜、禍福之無常，以及面對這一切時的無能爲力。生命堅強一如曹孟德者，亦難免在詩文中發出光陰易逝、人命短促的浩嘆：「神龜雖壽，猶有竟時。騰蛇乘霧，終爲土灰」（《龜雖壽》），「天道何長久，人道居之短」（《胡秋行》）。解脫之法，惟飲酒一途：「對酒當歌，人生幾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短歌行》）

就是這樣，縱飲成了動盪年代裡文人們逃避現實的途徑。半生沉淪、朝不保夕的曹植，無法放下伴他開懷暢飲的陶耳酒杯。他的與酒相伴的淒苦生活，助他忘卻這個不值得人留戀的世界，也促成他以生命熱情澆灌淒美的詩篇。

曹植在淒苦年代裡寫下的最淒美詩篇，無疑是《野田黃雀行》了。詩人以「高樹多悲風，海水揚其波」的意象，渲染出濃郁的悲劇氣氛，隱喻政治形勢的險惡：「驚風飄白日，光景馳西流」、「生存華屋處，零落歸山丘」。結句「先民誰不死，知命復何憂？」看似曠達語，其實不過是無可奈何的自慰而已。這種自慰，深刻地透露出詩人之憂無法排遣。這流淌出來的悲哀，既是建安時代憂患意識的典型表現，又是曹植濃厚悲劇意識的反映。

曹植在他生命的最後十餘年間，從一個過着優游宴樂生活的貴族王子，變成嚴加防範、不予任用的專政對象。他屢遭貶抑、顚沛流離，封邑一遷再遷、生活動盪不安：臨淄侯、安鄉侯、鄄城侯、雍丘王、陳王。名義上是一位藩王，過的卻是淒惶奔波、惴惴不安、如履薄冰的囚徒生活。曹丕死後，他將優美的文字化作《求自試表》，上疏洛陽金鑾殿上他的侄子曹睿，言辭懇切地乞求理解與信任；但是浩蕩皇恩的雨露陽光，卻始終未能播灑到這個「流放者」的領地之上。二二九年，曹植再貶至東阿；四年後即二二三年，「陳思王」終於在絕望悵然中淒涼地死去。

遵照曹植的遺願，百餘件粗陋的陶製品伴隨他入土下葬。其中的數十隻伴隨他一生的陶耳杯，見證着天才詩人的悲劇人生。

縱橫交錯（攝於台中）　李　波

小鎮茶食

范　申

文化什錦

茶食，想來便是喝茶時吃的食物。在我的故鄉小鎮，就有這樣幾種美味的茶食：脆餅、麻切、麻花、金剛臍、鐵子、果子等，很平常的麵製品，卻是做得各具風味，令人唇齒生香。在那物質匱乏的年代，茶食可不是閒來品茗而食的風雅之物，卻是普通人家待客禮儀、果腹解饞的主要副食品。

在小鎮鎮中心的十字路口，就有一家製售多種美味茶食的茶食店。小店沒有響噹的誇張和耀眼的店招，小鎮的人只說是茶食店。小店是典型的前店後場形式，現做現賣。它的店堂不大，只二十多平方的樣子，放兩節玻璃櫃枱，透過已有些毛糙的玻璃，可以看到櫃枱內擺放的脆餅、麻切、金剛臍等不少茶食，它們一個個緊挨着金黃的身子，泛着誘人的暖色。店堂的空氣中，有悠悠的甜香味鑽進人的鼻孔。在櫃枱上，有幾紮用細茅草繩紮好的鐵子，鐵子是密密的相繞在了一起，托底的黃紙已映出了些許油漬。那時候，人們去探視正在「坐月子」的婦女時，買上一斤紅糖，再來茶食店稱上二斤鐵子，是很體面的「月子禮」。如果是去看望老人或拜訪親友時，也可以來茶食店買上一些脆餅、麻切、金剛臍等。麻切的味道與桃酥有點類似，脆餅在如今的超市、商場仍可以買到，只是這金剛臍在市面上已難有其蹤了。金剛臍也是用麵粉烘烤而成，據說因其外形有點像金剛的肚臍，呈六角形，故而得名。金剛臍吃起來鬆軟而香甜，是那時很受大衆歡迎的副食品。

除了這些常年供應的茶食品種外，小鎮茶食店在夏季還製作薄荷糕出售。到了中秋節的時候，月餅成爲了茶食店的當然主角。小鎮的月餅是典型的蘇式月餅，這種有多層薄薄外皮月餅的餅面上貼有一小塊方形的紅紙，是一種團圓之中的喜慶。至於到了過農曆年的時候，雲片糕和各種果子的製售達到了一年中的最高潮。再清苦些的人家，總要去茶食店買上一點這幾樣茶食，人們用最樸素的形式來爲自己的來年而祈福。

記憶中經營茶食店的是幾位老者，他們該是與小店一起走過了那些如水的細碎時光的啊！我曾與一位同學去了茶食店的後場，他的爺爺在茶食店裡做茶食。看到我們兩個孩子來，老人們都很高興，一位老爺爺還特地挑了一點生酥給我們品嘗，成品的茶食可是不能私下吃的。說是酥，其實也就是油、糖和麵粉摻和在了一起，尚未烘烤，吃起來是涼絲絲的甜。我用小手小心地捏着這一小團酥仔細地舔食，是對甜蜜的愛憐與喜歡，這酥可是茶食今生的前世呵！

在我家老屋的燈櫃上，有一隻方形圓口的玻璃瓶，這是奶奶用來盛放茶食的。遇有家中來客，奶奶也會倒上茶水，拿出幾樣茶食招待起客人，茶食或是麻切或是脆餅。有大清早從農村走來鎮上請奶奶給看病的鄉裡人來，奶奶便會熱情地用糖水爲每人泡上兩隻金剛臍，這樣的茶食權且充當起了早飯，是很抵餓的。

美味的茶食對我們小孩子來說一直是極大的誘惑，小小的我在家的時候常把目光投在了那燈櫃上的大玻璃瓶，慈祥的奶奶看到了我，笑着拿出了兩塊麻切讓我解饞。我嘴裡含着香甜的麻切，朝着家門口的小巷一路撒歡，找小夥伴一起玩去嘍！

說眼

魏泉琪

人生在線

在《水滸傳》一書中，描寫人物的眼睛，作者雖有歆傾之心，誇讚之詞，然而我們所見到的文字單調平泛，行文缺少彈性和張力，這也不獨是《水滸傳》如此，唐宋以來的傳奇和明清小說大抵如此。人物描摹在他們筆下基本上是定型化了，儘管他們在別方面有很大的才氣。且看作者寫的兩組水滸人物的眼——

公孫勝：杏子眼；張文遠：眉清目秀；花榮：齒白唇紅雙眼俊；王慶：鳳眼濃眉如畫。

玉蘭：兩彎眉畫遠山青，一對眼明秋水清；閻婆惜：星眼渾如點漆，酥胸眞如截肪；白秀英：柳眉倒豎，星眼圓睜……

這當然遠不是人物的全部，但作者狀摹眼的文字上的公式化已可顯見。《水滸傳》寫眼最得力的文字在第七回中，且看以下一段文字：

當時林沖扳將過來，卻認得是本管高衙內，先自手軟了。高衙內說道：「林沖，干你甚事，你來多管！」原來高衙內不曉得他是林沖的娘子，若還曉的時，也沒這場事。見林沖不動手，他發這話。衆多閒漢見鬧，一齊攏來勸道：「教頭休怪，衙內不認得，多有衝撞。」林沖怒氣未消，一雙眼睜着瞅那高衙內。衆閒漢勸了林沖，和哄高衙內出廟上馬去了。

「一雙眼睜着瞅那高衙內」，一句話，包含了多層意思在裡面。先是林沖將對方扳將過來，這說明林沖的謹慎，換做魯、武、李逵、石秀等等好漢，有人調戲老婆，那還了得，先吃老子幾拳再和你論理！扳過來一看是東家的兒子，按照林武師當時的心理狀態分析，他還不想「跳槽」，職場上的道道他懂：光有本事沒有路子不善鑽營，別想站得住腳！另找飯碗，難！眼前這小子吃得了林沖重拳一擊嗎？可半拳又怎麼出手？瞻前顧後，仔細思量，手自然「軟」了。「英雄有淚不輕彈，只因未到傷心處。」手軟了，但心沒「軟」！「一雙眼睜看瞅那高衙內」，而不是「惹不起，躲得起」，立馬腳後跟向後轉，一走了之。一個身懷絕技的八十萬禁軍教頭，空負一身本領，面對戲侮老婆的惡少，當場強壓怒火不能不敢有所作爲，這心中盤結的羞愧、怨恨、憤懣、圭怒都集中在「睜」「瞅」兩個字上，以少少許勝多多許！

不過，男人們的眼沒啥好多說的，還是說說女人的眼吧。

女人的魅力大多緣於眼神，港、台把女人的性感與否概括爲有無電力，而這股電流就來自於女人的雙眸。前些年北京的一家報紙（報紙名偶忘之矣）曾有一則出現頻率頗高的廣告，主角是位「嘟」嘴媚眼的美女，廣告詞就三個字：我電你。實際上，古今中外不少文人騷客大都以女人的眼睛作爲藝術創作的靈魂。我國古代畫家顧愷之，他的幾乎所有仕女作品無不是在眼睛上花耗濃墨重彩。他說：「四休妍媸本亡（通「無」），關於妙處，傳神寫照，正在阿堵（這個）中。」的確，眼睛是心靈的窗戶，人們的七情六欲幾乎都能從眼睛的變化中得到準確的表露和反映。這不論是在繪畫藝術、語言藝術還是表演藝術裡，都是屢見不鮮的。達・芬奇的《蒙娜麗莎》正是靠那雙微妙而具神力的眼波，烘托出了那微笑的可貴，而成爲名垂千古的經典之作。普羅詩人白居易的《長恨歌》就是輕鬆浪漫地用一句「回眸一笑百媚生」來描寫楊玉環的。

在曹雪芹的《紅樓夢》中，眼神之於人被摹寫得極其富有永恆的魅力，被他刻畫得淋漓盡致。說的是賈雨村到甄士隱的府上拜訪，他在客廳裡等候，聽到窗外有響動，細看乃是一個儀容出衆的婢女。當時雨村是個未發跡的寒士，丫頭視之，出於鄙夷和不屑，不禁多看賈雨村兩眼。就這種「秋波」把雨村吸去了三魂五魄，以爲女子屬意於他，嘆爲風塵知己。後來雨村做了地方官，還時時憶起這位姑娘的兩顧眼神，便託人娶她來收作二房。這段因緣全因了那眼神。大才子曹雪芹也不得不嘆曰：偶因一回顧，便爲人上人。

的確，女人身上的器官，最厲害的恐怕要算是眼睛了。這有古詩爲證：「一顧傾人城，再顧傾人國。」成語「傾國傾城」典出於此。想一想，原子彈核子彈導彈有那麼厲害嗎？洋人鍾情大胸脯大乳房，再大的乳房能做得到「一顰傾人城，再顰傾人國」嗎？其實，我們的老祖宗就很喜歡漂亮的眼，二千多年前，孔丘老先生編定的《詩經》上便讚唱「美目盼兮」了。盼，顧盼流轉之謂也。那時候，我們的詩人們就被女人的美目「盼」得兩眼發直、如同木雞，非寫詩點讚不可了。在這方面，西洋人就差勁了，蓋西洋雖也有美人，那長睫而深眶的眼，「盼」起來實在沒啥花頭也。

再舉一個例子。晚清劉鶚的長篇小說《老殘遊記》，寫王小玉說書登場一段，眞是神來之筆，作者說她只用媚眼輕輕全場一瞟，便「瞟」得台下立刻肅靜，人人以爲她在看着自己，一個年輕的姑娘，有這手絕招，着實令人拍大腿叫好。

聖人說：「人之異於禽獸者幾希？」這「幾希」之一便是「愛美」。而愛美之心，人皆有之。禽獸當然不會有愛美之心！